

山东省教育厅

鲁教思函〔2021〕6号

山东省教育厅 关于举办 2021 年山东省学校心理健康 教育月活动的通知

各市教育（教体）局，各高等学校：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落实全国、全省教育大会精神，扎实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形势下的心理健康教育工作，全面提升我省学校心理育人工作质量，着力培育学生自尊自信、理性平和、积极向上的健康心态，经研究，决定举办 2021 年“山东省学校心理健康教育月”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多彩校园 健康心态 蓬勃人生

二、活动宗旨

以庆祝建党 100 周年为契机，以发展性心理健康教育和积极心理学理念为主导，结合常态化疫情防控形势，坚持大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一体化推进，聚焦主题，广泛开展丰富多彩的心理健
康宣传教育活动，普及心理健康知识，营造良好校园氛围，培育学生健康心态，促进学生全面协调发展。

三、活动时间

2021 年 5 月。

四、活动内容

（一）广泛开展主题宣传活动。通过举办网络微课、微视频、动漫等创作，以及知识竞赛等，面向学生广泛传播心理健康科学知识。通过广播、电视、书刊、影视及网络新媒体等渠道，以及文化创意作品、公益广告的创作展示等，宣传心理健康意识，倡导健康生活方式和心理保健意识。通过网站、微信号、APP 及海报、横幅、宣传册等线上线下结合的方式，推广现代文明理念，广泛传播乐观豁达、积极向上的生活态度。

（二）深入开展主题教育活动。通过举办“做最好的自己”“拥抱阳光心态”等专题讲座或工作坊，教导学生树立积极发展理念，学会正向思维方式。通过开展心理健康主题海报设计与绘制，鼓励中小學生进行自我探索与创意表达。通过组织“直面挑战”“突破自我”“团队合作”等主题的心理素质拓展活动，强化学生积极体验和积极行为，提升心理素质。开展应对能力培训，

通过“战胜拖延”“学会学习”“提高专注”等心理成长团体，帮助学生学会自我激励、追梦成长。开展同辈成长互助，通过“友伴成长小组”“网上支持平台”等增强学生互助关爱，举办大学生心理社团发展论坛，促进工作交流。

（三）全面开展相关文体活动。注重把心理健康教育与诗词书画结合，依托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通过诗词、绘画、书法等活动，沁润心灵，涵养品德，陶冶情操。注重把心理健康教育与文学或戏剧结合，通过心理情景剧演出、成长故事征文与演讲、阅读经典与感悟分享等，展现青少年学生追求梦想、努力进取等精神。注重把心理健康教育与音乐结合，通过举办歌曲创作与演唱等活动，鼓励学生唱响心声、唱出梦想。注重把心理健康教育与运动劳动等结合，通过“心理运动会”“舞动健心”“园艺健心”等实践体验活动，帮助学生愉悦身心、激发活力。

（四）积极开展咨询（辅导）干预。组织开展心理健康筛查，帮助学生了解自身心理健康水平，提高学生自助或求助的意识。组织开展心理咨询（辅导）服务，通过个体咨询、团体辅导等方式，主动关心心理健康方面存在问题的学生，及时提供心理咨询或必要的心理干预，提高学生心理健康水平。开展咨询督导与案例研讨，提高咨询干预实效。开展医校合作，加强学校与医院的联系与协同，引进医疗资源进校，畅通医疗转介绿色通道，帮助疑似精神障碍或严重心理疾病学生及时就医。

（五）集中开展助困帮扶活动。坚持把解决心理问题与解决现实问题相结合，在心理疏导、身心成长、积极品质培养等方面给予学生更多关怀和帮助。对经济困难学生，在通过经济资助解决现实生活困难的同时，开展心理健康促进，培养学生自立、自强、感恩、诚信等积极品质。对学业困难学生，在提供学业指导的同时，开展学习心理辅导，改善学习心态，端正学习动机，提高学习效果。对亲子关系困难学生，在教导学生正确对待家庭的同时，通过家长会、“家校会谈”、家庭亲子咨询等，引导家长正确教育孩子，提高家庭正向支持作用。对就业困难学生，在提供就业帮扶的同时，开展择业就业心理咨询或辅导，帮助学生改善不良就业心理，强化自我认知，合理调整预期。

五、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各市、各高校要把开展好心理健康教育月活动作为维护广大学生身心健康和校园和谐稳定的重要举措，科学筹划设计，精心组织实施，广泛动员发动，确保各项活动取得实实在在成效。

（二）创新载体，突出特色。要结合疫情常态化防控形势，积极拓展心理健康教育载体，创新方式方法，不断增强吸引力感染力。要加强品牌培育建设，积极打造精品特色活动，丰富拓展心理健康教育资源，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做法。

（三）加强推广，注重长效。要加大宣传力度，加强与主流

媒体的合作，充分利用门户网站、微信、微博、手机客户端等媒介，扩大活动影响力。要注重长效机制建设，建立健全本地区、本学校心理健康教育机构制度，推动形成共同维护学生健康成长的工作格局。

请各市、各高校认真遴选围绕主题开展的体现地域或学校特色、有一定影响力和参与度的特色活动，填写《山东省学校心理健康教育月特色活动申报表》（附件），并附 2000 字以内的申报材料（主要包括活动目标、活动过程、活动成效、活动体会等），于 6 月 20 日前报送我厅思政处。每市限报 15 个、每所高校推荐 1 个。我厅将评选通报优秀特色活动。

联系人：邓永华，联系电话：0531-81676853，电子邮箱：szc@shandong.cn，邮寄地址：济南市舜耕路 60 号山东省教育厅 613 房间。

附件：山东省学校心理健康教育月特色活动申报表

山东省教育厅
2021 年 4 月 22 日

附件

山东省学校心理健康教育月特色活动申报表

填表日期：2021 年 月 日

学 校			
活动名称			
组织单位 (部门)		指导教师	
活动时间		参与学生数	
活 动 简 介			
活动宣传 情况 (媒体报道、微 信推文链接等)			
市教育(教 体)局、高 校推荐意见	(盖 章)		